

#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郑登津 吕文栋 任文艺

(2022年3月30日)

### 各位董事：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认真履行职责。现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年来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5月1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陈丽京女士、吕文栋先生，董事任文艺先生三名委员组成，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独立董事陈丽京女士担任；2021年5月13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吕文栋先生、郑登津先生及董事任文艺先生三名委员组成，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独立董事郑登津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全部成员均具有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经验。

####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主要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内部控制、续聘会计机构、会计政策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事项进行了审核。审计委员会对审计独立性的维护以及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发挥了重大的作用。

####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 1、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聘任的审计机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认为中勤万信能按照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公司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在执行公司2020年度的各项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审计委员会查阅了中勤万信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认可中勤万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 2、审核外部审计机构的审计费用

经审核，公司2020年度实际支付给中勤万信的报酬总额为95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7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25万元，与公司所披露的审计费用情况相符。

## 3、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我们与中勤万信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在审计期间未发现在审计中存在其他重大事项。

## 4、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是否勤勉尽责

我们认为中勤万信对公司进行审计期间勤勉尽责，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

##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继续提升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质量，关注公司审计工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积极督促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实施；积极协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切实提高审计工作的效率。

## （三）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全程跟踪和督导：

一是确定审计计划。在公司聘请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机构进场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公司财务部门及相关人员进行了详细沟通，确定了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计划；二是审阅财务报表。在会计师进场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就重点内容和后续审计工作提出了专业建议；三是督促审计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持续跟踪和掌握财务报告审计的进展情况，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计划，在约定时限内

提交审计报告；四是召开审计沟通会。与公司独立董事、会计师、公司管理层共同召开专题会议，对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事项以及会计师初步审计意见进行沟通；五是审议年度审计报告，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同意将经会计师事务所审定的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意中勤万信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流程进一步完善，公司运行良好，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的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和作用，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推动公司整体规范治理水平的稳步提升，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2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提升自身履职能力与专业水平，加强与外部审计机构、内部审计部门以及公司管理层等相关人员的沟通，深入掌握公司审计动态和治理情况，更好地发挥审计委员会的各项审查监督职能，促进公司持续、健康、规范发展。

特此报告。谢谢大家！

审计委员会委员：郑登津

吕文栋

任文艺

2022年3月30日